

封丘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A3、A4 纸供货合同

甲方：封丘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乙方：封丘县优点文体用品店

甲乙双方经过协商建立商业合作关系，并约定以下合作条件予以执行。

一、根据甲方要求的产品，具体规格型号如下：

二、合同金额：壹万玖仟元整，小写：（19000.00）。

详见清单

序号	产品名称	单位	数量	单价	金额
1	A3 纸	件	30	200	6000
2	A4 纸	件	65	200	13000
	合计				19000

1. 供货地点：封丘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；如在运输过程中，出现损坏、丢失，供方负责全部责任，如不按期交货，按总金额的 1%给予罚款，因人力不可抗拒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的情况除外；

2. 甲乙双方的结算依据为发票凭证，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；

3. 乙方交货由甲方验收，如发现与合同品种、型号、

规格、质量不符合要求的，甲方应从收到货物起 15 天内提出书面异议（产品外观无法发现瑕疵除外），乙方应 15 天内更换产品，由此出现后果由甲方承担。

甲方：封丘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乙方：封丘县优点文体用品店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

委托代表（签名）：

委托代表（签名）：

2025 年 8 月 12 日

2025 年 8 月 12 日